

证券代码：834958

证券简称：华夏检验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华夏检验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发行方案

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01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了《股票发行方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4），部分内容有更正，本公司现予以更正，内容如下：

一、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

“第二节 发行计划（二）发行对象”

2、发行对象

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符合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》的规定的投资者。

本次发行股份的认购情况具体如下：

序号	拟认购人名称	拟认购数量 (股)	拟认购金额 (元)	认购方式	拟认购人性质
1	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	666,666.67	4,000,000.00	现金	合格法人投资者
	合计	666,666.67	4,000,000.00		

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如下：

企业名称	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
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
成立时间	2008年04月15日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205826744277217
法定代表人	陆文朝
企业住所	张家港市杨舍镇港城大道567号（金茂大厦）B3101
办公地址	张家港市杨舍镇港城大道567号（金茂大厦）B3101
经营范围	创业企业投资业务；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；创业投资咨询业务；为创业投资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上述发行对象与公司及在册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“第四节 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（六）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的内容摘要”

1、合同主体、签订时间：

甲方：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

乙方：江苏华夏检验股份有限公司

公司已于2018年1月12日与发行对象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票认购协议。

二、更正后的具体内容

“第二节 发行计划（二）发行对象”

2、发行对象

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符合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》的规定的投资者。

本次发行股份的认购情况具体如下：

序号	拟认购人名称	拟认购数量 (股)	拟认购金额 (元)	认购方式	拟认购人性质
1	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-金茂2号—张家港市服务业发展私募基金	666,666.67	4,000,000.00	现金	私募基金
合计		666,666.67	4,000,000.00		

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拟以其管理的“金茂2号—张家港市服务业发展私募基金”认购本次的发行股份。

私募基金的基本情况如下：

基金名称	金茂2号—张家港市服务业发展私募基金
基金编号	SW5276
成立时间	2017-07-19
备案时间	2017-08-11
基金类型	创业投资基金
管理人名称	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
托管人名称	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管理人的基本情况如下：

企业名称	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
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
成立时间	2008年04月15日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205826744277217
法定代表人	陆文朝
企业住所	张家港市杨舍镇港城大道567号（金茂大厦）B3101
办公地址	张家港市杨舍镇港城大道567号（金茂大厦）B3101
经营范围	创业企业投资业务；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；创业投资咨询业务；为创业投资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上述发行对象与公司及在册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“第四节 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（六）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的内容摘要”

1、合同主体、签订时间：

甲方：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

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拟以其管理的“金茂 2 号—张家港市服务业发展私募基金”认购本次的发行股份。

乙方：江苏华夏检验股份有限公司

公司已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与甲方签订股票认购协议。

三、 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更正外，本次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的内容不存在其他更正。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华夏检验股份有限公司



董事会

2018年1月22日